

证券代码：836318

证券简称：沃土生物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彭生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764,99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19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议案内容：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等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021,031.62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29,999,999.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764,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群 柴玲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